

# 南投縣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前教育階段

## 身心障礙幼兒鑑定安置及優先入園說明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南投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鑑定安置工作實施要點。

二、實施目的：

(一) 協助學校順利辦理身心障礙幼兒鑑定安置工作，以利提供學生相關特教服務。

(二) 提昇特教專業知能，增加教師收集疑似生資料，轉介鑑定準確率。

(三) 讓學校承辦人能進一步瞭解特教業務，協助各校能順利辦理特教相關工作。

三、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四、承辦單位：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

五、辦理期程：115 年 7 月 20 日

六、研習對象及名額：預計錄取 200 人，為辦理幼兒園鑑定作業，請各校/園特教業務承辦人務必參與；亦可邀請家長參與，相關對象如下：

(一) 各校/園所特教業務承辦人

(二) 學前特教相關人員

(三) 家長

七、經費：本研習活動經費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本縣鑑輔會經費項下支應。

八、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一) 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請參加人員務必研習前至「全國特教資訊網」報名（可掃描右下方 QRcode，點選右上角選單的研習報名查詢），報名期限：7 月 13 日。



(二) 經錄取後因故無法參加者，請於研習前一天告知承辦單位，以利辦理請假手續。

九、其他：

(一) 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服務單位給予公假登記，各場次全程參與研習之人員，由承辦單位核發研習時數；遲到及早退達 30 分鐘（含）以上者，將依實際參與研習時間，核予研習時數，並將出席情況轉知原校。

(二) 請參與人員務必配合線上說明指引，完成簽到及簽退手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

十、獎勵：研習活動結束後兩週內請承辦學校將研習資料、成果各兩份，以及辦理研習工作績優獎勵人員名單，逕送教育處特教科辦理。

十一、本計畫經本府教育處核可後公佈實施，如有未盡事宜修正時亦同。

研習內容：南投縣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前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幼兒鑑定安置及優先入園說明會			
地 點：線上課程			
時 間：7 月 20 日（一）下午			
時 間	內 容	講 師	助理講師
13：00-13：30	報到、長官致詞		
13：30-15：00	鑑定安置相關說明 (幼兒在園生鑑定、優先入園)	何亭萱教師	林彩屏教師
15：00-15：10	休息		
15：10-16：40	鑑定安置相關說明 (各項表件說明)	何亭萱教師	林彩屏教師
請教師於全國特教資訊網 <a href="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a> 報名參加。			
視訊通話連結： <a href="https://meet.google.com/zwb-apvf-cut">https://meet.google.com/zwb-apvf-cut</a>			
註：請教師於 13 時 20 分前完成報到，以免延誤課程進行時間。			